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

**Sinotran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98)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董事會獲得購回H股一般性授權通知債權人的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一、通知債權人的原由

本公司於2026年5月29日召開2025年股東週年會、202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及2026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同意授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購回本公司H股的一般性授權，在符合上市規則、《公司章程》等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下，由董事會根據需要和市場情況適時決定購回不超過股東會通過該授權之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10%的H股股份。該一般性授權期限為自股東會通過購回授權議案之日起至下列三項最早者之期間：（1）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會結束時；或（2）通過購回授權議案後12個月期間屆滿時；或（3）本公司股東於股東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購回授權議案時。

如董事會行使上述一般性授權，回購的H股股份本公司將依法持作庫存股份或予以註銷。如予以註銷，本公司註冊資本將相應減少。

二、需債權人知曉的相關信息

由於本次一般性授權的回購事項可能導致本公司註冊資本減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本公司特此通知債權人。凡本公司債權人均有權於本公告發佈之日起向本公司申報債權。本公司債權人自接到本公司書面通知之日起三十天內，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發佈之日起四十五天內，憑有效債權證明文件、憑證及身份證明文件向本公司要求清償債務，或要求本公司提供相應擔保。未於指定期限按上述方式向本公司申報債權的，將視為

自動放棄申報權利，但放棄債權申報不會影響其債權的有效性，有關債權仍將由本公司按原約定的時間和方式清償。

(一) 申報債權所需材料

擬向本公司主張清償或要求公司提供相應擔保的債權人，可持證明債權債務關係存在的合同、協議及其他憑證的原件及複印件到本公司申報債權。債權人為法人的，須同時攜帶法人營業執照副本原件及複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證明文件；委託他人申報的，除上述文件外，還須攜帶法定代表人授權委託書原件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證明文件原件及複印件。債權人為自然人的，須同時攜帶有效身份證明文件的原件及複印件；委託他人申報的，除上述文件外，還須攜帶授權委託書原件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證明文件的原件及複印件。

(二) 申報債權方式

債權人可採用郵寄信函或者電子郵件的方式申報債權，具體如下：

- 1、申報材料郵寄地址：北京市朝陽區安定路5號院10號樓招商局廣場B座
- 2、聯繫人：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劉月園
- 3、郵遞區號：100029
- 4、聯繫電話：010-52295720
- 5、郵箱：ir@sinotrans.com
- 6、以郵寄方式申報的，申報日以寄出郵戳日為準；以電子郵件方式申報的，申報日以公司收到當日為準。相關文件請注明“申報債權”字樣。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世礎

北京，2026年5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張翼（董事長）、高翔、楊國峰、羅立、余志良、黃傳京、許克威、龔衛國，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麗、甯亞平、崔新健及崔凡。